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

建議股本重組
及
有關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三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進行公開發售之第二份補充包銷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除其他事項外）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新股份獲發三(3)股發售股份之基準進行公開發售。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本重組

該等公告刊發後及為使公開發售順利進行，本公司建議提呈以下股本重組建議以供股東考慮：

- (a) 透過自每股現有股份之實繳股本中註銷 0.09 港元，將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之面值由 0.10 港元削減至 0.01 港元；
- (b) 緊隨資本削減後，各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將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新股份；及
- (c) 於本公告日期之 1,745,761,299 股已發行現有股份之基準下進行資本削減產生之 157,118,516.91 港元進賬（假設股本重組生效前並無購回或發行現有股份），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並就有關目的以百慕達法律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允許之方式使用該等進賬，包括但不限於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 1,000,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 股現有股份）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 174,576,129.90 港元（分為 1,745,761,299 股現有股份）。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為 17,457,612.99 港元（分為 1,745,761,299 股新股份）。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有 1,745,761,299 股已發行現有股份計算，假設股本重組生效前並無購回或發行現有股份，資本削減將導致本公司實繳股本減少 157,118,516.91 港元。此金額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並就有關目的以百慕達法律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允許之方式使用該等進賬，包括但不限於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

股本重組之影響現總結如下：

	股本重組生效前	緊隨股本重組生效後
面值	每股 0.10 港元	每股 0.01 港元
法定股本金額	1,000,000,000.00 港元	1,000,000,000.00 港元
法定股份數目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已發行股本金額	174,576,129.90 港元	17,457,612.99 港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1,745,761,299	1,745,761,299

附註：緊隨股本重組生效後之已發行股本乃按自於本公告日期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期間不會進一步發行或購回現有股份之假設呈列。

股本重組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必要特別決議案批准股本重組；
- (b) 遵守百慕達公司法之有關程序規定以進行削減股本，程序包括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 46(2) 條於百慕達一份指定報章刊發削減股本之通告；及
- (c)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予以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如若上述條件得到滿足，股本重組預計於通過相關決議案以批准資本重組之下一個營業日生效。

股本重組之原因及影響

於刊發該等公告後，本公司擬向股東提呈股本重組建議以供考慮。除支付有關開支外，實行股本重組本身不會改變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權益比例。董事會相信，股本重組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任何不利影響，且董事會相信，於股本重組生效之日，將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現時或進行股本重組後將會不能支付到期負債。股本重組並

不涉及攤薄任何與本公司未付股本有關之負債或向股東償還任何本公司實繳股本，亦不會導致股東相對權益出現任何變動。

現有股份目前以每手 2,000 股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進行買賣。假設股本重組生效，買賣新股份之買賣單位將為 2,000 股新股份，直至每手 20,000 股新股份生效當日，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止。新股份於發行後彼此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免費換領新股份之股票及買賣安排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股東可於指定期間內親臨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以現有股份之股票（紫色）換領新股份之股票（黃色），有關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其後，股東須就交回以供註銷之每張現有股份之股票或每張新股份之新股票支付 2.50 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允許之較高金額）後方獲接納以現有股份之股票換領新股票（以註銷／發行之較高股票數目為準）。

儘管如此，現有股份之股票將繼續有效，且可由股東支付開支後隨時換領新股份之股票。

公開發售

根據公開發售，本公司建議以公開發售方式集資約 209,490,000 港元（未扣除開支），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發行統計數字

配額基準：	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新股份 獲發三(3)股發售股份
認購價：	每股發售股份 0.08 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	1,745,761,299 股現有股份
發售股份數目：	2,618,641,947 股發售股份
包銷股份數目：	2,200,208,949 股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完成後之經擴大已發行股份數目：	4,364,403,246 股新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謝女士透過其於 Business Century 之直接持股權益為 278,955,333 股股份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 15.98%）。

BUSINESS CENTURY 及謝女士作出之補充不可撤回承諾

有見及建議股本重組，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Business Century 及謝女士簽立一份以本公司及包銷商為收益人之不可撤回承諾補充契據（「**第二份新承諾**」）以取代由 Business Century 及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作出之新承諾（這又取代由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作出之不可撤回承諾）。

第二份補充包銷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及包銷商已訂立有關公開發售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包銷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之包銷協議之第一份補充包銷協議（「**第一份補充包銷協議**」）所修訂及補充）之第二份補充包銷協議（「**第二份補充包銷協議**」），以反映股本重組。

根據第二份補充包銷協議，包銷股份指所有發售股份（惟不包括將由 Business Century 根據第二份新承諾所承購者），即由包銷商包銷之 2,200,208,949 股發售股份。然而，公開發售以（其中包括）Business Century 及謝女士遵守及履行第二份新承諾項下之所有承諾及責任為條件。

除該等公告所述先決條件外，公開發售亦須待股本重組生效及下列各項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必要決議案批准股本重組；
- (b) 遵守相關手續規定以令資本削減生效，包括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 46(2)條於百慕達一份指定報章刊登削減股本之通告；及
- (c)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予以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除上文所披露之修訂外，包銷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考慮到第二份新承諾、第一份補充包銷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包銷協議，公開發售已獲全數包銷。

股本重組及公開發售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股本重組及公開發售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寄發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於百慕達刊登資本削減之通告.....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星期五) 或之前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 資格之最後時限.....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星期三) 至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星期一)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限 (股東特別大會舉 行前不少於 48 小時)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星期六) 上午十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之記錄日期.....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星期一)
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及時間.....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星期一)
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星期二)
以現有股份之股票免費換領新股份之股票之首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星期二)
按公開發售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星期二)
按公開發售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星期三)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之最後時限.....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星期五) 至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公開發售之記錄日期.....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寄發章程文件.....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有關股款之最後時限.....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終止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之最後時限.....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以現有股份之股票免費換領新股份之股票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半

公佈公開發售結果.....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
寄發繳足股款發售股份之股票.....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星期五）或之前
寄發退款支票（倘公開發售被終止）.....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
繳足股款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新每手買賣單位（20,000 股股份）之生效日期.....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為買賣零碎股份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為買賣零碎股份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 （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本公告提述之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上述預期時間表內所指定之日期或最後時限僅屬指示性質，可由本公司延長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及按適當情況公佈或通知股東。

一般事項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公開發售須待股本重組生效、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終止包銷協議後，方可作實。

因此，公開發售不一定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而彼等如對本身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於本公告獲採用時具有以下涵義。

「百慕達公司法」	指	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資本削減」	指	建議透過註銷每股現有股份之實繳股本 0.09 港元，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由每股現有股份 0.10 港元減少至每股新股份 0.01 港元
「股本重組」	指	本公司建議股本重組，涉及資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現有股份」	指	股本重組生效之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現有普通股
「新股份」	指	緊隨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新普通股
「發售股份」	指	根據公開發售將予配發及發行之 2,618,641,947 股新股份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酌情批准股本重組及公開發售
「股份」	指	現有股份及／或新股份（視情況而定）
「股份拆細」	指	法定但未發行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現有股份拆細為十(10)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新股份

董事會命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黃衛東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黃衛東先生（主席）、梁志輝先生、李重陽先生及齊嬌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叢永儉先生、鄧春梅女士、林繼陽先生及劉陳立先生）。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unway/index.htm>

*僅供識別